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公告编号：临 2023-008 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7,599.67 元。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现状、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拟定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本次未实行利润分配是公司根据经营现状及对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现金流水平、债务状况等因素，结合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做出的合理安排。公司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项目投资等发展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计划

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新项目投资需求，为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2023年3月18日临2023-006号公告）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量了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发展机遇及公司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将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项目投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当前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详见公司2023年3月18日临2023-007号公告）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